

中共涞源县委政法委员会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涞政法答字[2023]第 1 号

对涞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第 2 号建议的答复

左数一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出台落实村级网格员待遇相关政策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去年按照市委政法委要求，我们对全县网格在原有的基础上进行了优化调整，截止目前，全县农村共建立网格 2582 个，设网格员 2582 名，据统计，其中由村干部、护林员、防火员及其他公益性岗位兼任网格员 1348 人，他们享受一定待遇，但补贴不等，其余网格员不享受任何待遇。经调研，要想长期让这些网格员充分发挥作用，每人每月需给予 300-500 元经济补贴，若只给予普通群众（兼任网格员）经济补贴，其他网格员会极度不满，将会影响其作用发挥，若全部给予经济补贴，每月共需资金 774600-1291000 元，由于我县财政紧张，补贴困难，我们也曾多次向上级部门提出建议，但均无结果。若从村集体收

入中列支，建议由相关职能部门出台相关政策，政法委没有这个权限。



领导签发：李志明

联系人及电话：孙艳伟 0312-5366323

抄报：县政府办公室（116 房间）

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承办单位	涇源县委政法委	建议编号	第 2 号		
标 题	关于出台落实村级网格员待遇相关政策的建议				
代 表 意 见 建 议	满 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 满 意
	<p style="font-size: 1.2em;">代表签字: 左数一</p> <p style="font-size: 1.2em;">2023年 8 月 29 日</p>				

说明：办复后上门征询意见时，请代表填写。要及时报送县政府
办公室 116 房间。 联系电话：7321897。